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4-RXGL-X2025-0021

项目名称：2025年睢宁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物资采购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睢宁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2025年睢宁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物资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10%丙硫唑SC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贵州道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5人，营业收入为86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6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名称）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农垦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